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 業務歷史

#### 緒言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二零零三年，樂從供銷集團、羅振宇先生及勞國純先生各自以其自身財務資源現金出資在中國成立順客隆，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從此以後及於實施重組步驟之前，本集團由樂從供銷集團（前身為位於佛山樂從區的供銷企業）控制。

在重組完成前，超市連鎖店乃一直以樂從供銷集團的名義經營。樂從供銷集團為旗下一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從事不同範疇的業務，包括農業、旅遊業、珠寶業、餐廳與飲食服務業及物業發展等。

大約於二零一零年底，樂從供銷集團管理層注意到特別是廣東省三四線城市日常消費品的潛在增長及需求，並決定加強及更加著重其超市連鎖店業務。彼等參與有關行業及營運的培訓及講座、對其他行業領軍企業進行實地考察等、獲得新的認識及制訂新的業務策略。

二零一二年，新業務策略全面實施，資源策略性地投入到超市連鎖店分部，並已採納及實行措施以積極精簡超市連鎖店業務，提高其效率、盈利能力、管理、發展及增長。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a)實行集中採購、存貨控制、物流及送貨、開設及關閉門店策略及市場發展，以對所有超市連鎖店進行集中管理。在二零一二年採取新措施前，個別零售店的營運比較獨立，側重彼等在本地經營的業務，採購、存貨控制、物流及送貨均由彼等自行安排，導致職能重疊及產生不必要的成本；(b)對ERP系統及POS系統進行升級，而升級可提供有關我們存貨及銷售的更全面及時的資料，使我們可作出更有效及更具效率的業務決策，例如進行恰當採購以盡量減少陳舊存貨、根據客戶不斷轉變的喜好調整我們的產品組合、參照更多相關數據釐定我們產品的價格，以確保我們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而以往的ERP系統及POS系統獲取的資料有限；(c)培訓管理層及營運員工使他們對服務社區有更深入的了解且能更好地服務客戶，而我們以往的服務標準較不穩定及較不統一；及(d)擢升及招聘富於經驗的管理層人員及僱員，彼等在制訂我們的發展策略及計劃時向我們提供了其知識及見解。

## 歷史、發展及重組

此外，作為上述措施的一部分，我們的管理層在盡量提升零售店的收益方面更加積極。我們在考慮地理位置以及現有及新開零售店的經濟回報及效益等多項因素後將我們的零售店設於優越位置，並在定期檢討表現後於有需要時關閉零售店。儘管零售店的總數由二零一二年年初的70間減少至二零一二年年底的67間，但我們的營運總面積卻增加逾500平方米。而且，我們亦積極邀請租戶進駐我們的零售店，尤其是該等零售店內的黃金地段，以補充及豐富提供予我們客戶的產品，然而我們在租賃空間以至相關收益大幅增加前不會積極出租我們零售店的空間。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從租賃商舖得租金收入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我們亦透過推出新鮮產品增加我們的產品類別，並於二零一一年加入的農業博覽會超值商店計劃(Agricultural Fair Value Shop scheme)，並於二零一二年取得人民幣4.4百萬元的相關政府補助金。

此外，執行董事吳兆輝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獲擢升，負責營運及管理本集團的新零售技術策略。本集團副總經理吳衛華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獲聘任，負責設立及實施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制度。

由於採取該等主動策略及措施改善超市連鎖店業務的管理及營運，超市連鎖店的財務表現因而自二零一一年起有所改善。

### 業務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里程碑：

日期	事件
二零零三年	本集團首家主要附屬公司順客隆在佛山成立。
二零零四年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譽邦貿易成立，主要負責批發業務分部。
二零零六年	我們超市管理及商品零售服務整體流程首次獲ISO 9001:2000認證。
二零一零年	我們獲廣東省連鎖經營協會評為廣東省連鎖五十強企業 <sup>(附註1)</sup> 。
二零一一年	我們的「順客隆」品牌獲評為廣東省著名商標。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日期	事件
二零一一年	我們獲中國連鎖經營協會評為中國快速消費品連鎖百強 <sup>(附註2)</sup> 。
二零一二年	我們以「樂的」品牌建立一個加盟計劃。
二零一三年	我們的零售店網絡擴展至澳門。
二零一五年	我們開始經營網上超市。

附註：

1. 「廣東省連鎖五十強企業」是由廣東省連鎖經營協會授予的榮譽，頒授依據為直營店、加盟店、以公司品牌經營管理的連鎖店等各類零售店的營業額(含稅)，以及相關企業批發業務的營業額。該營業額不含(其中包括)集團內交易產生的營業額。
2. 「中國快速消費品連鎖百強」是中國連鎖經營協會授予的榮譽，頒授依據為直營店、加盟店、以公司品牌經營管理的連鎖店等各類零售店的營業額(含稅)，以及相關企業批發業務的營業額。該營業額不含(其中包括)集團內交易產生的營業額。

## 公司歷史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本公司股本的變動」一段。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 順客隆國際

順客隆國際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一股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一股股份按現金代價金額37,5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

順客隆國際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重組完成後，順客隆國際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香港順客隆

香港順客隆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一股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而同一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按代價1.00港元轉讓予順客隆國際。

上述轉讓完成後，香港順客隆成為順客隆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順客隆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重組完成後，香港順客隆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澳門順客隆

澳門順客隆為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在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25,000澳門元。於其註冊成立日期，澳門順客隆由梁永裕先生擁有50%及由黎銘康先生擁有50%。梁永裕先生為澳門順客隆的董事，黎銘康先生為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a)12,500澳門元的註冊資本轉移自梁永裕先生；及(b)12,500澳門元的註冊資本按面值自黎銘康先生轉讓至順客隆國際。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澳門順客隆的註冊資本自25,000澳門元增加至38,625,000澳門元。38,600,000澳門元註冊資本的增加由順客隆國際認購。由於進行上述轉讓及註冊資本增加，澳門順客隆的全部註冊資本由順客隆國際全資擁有。

澳門順客隆的主要業務為經營及管理澳門的日用消費品零售店。在重組完成後，澳門順客隆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美適連鎖超級市場

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為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在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32,000澳門元。

由於以下轉讓，澳門順客隆及香港順客隆向當時股東（其為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的全部權益：

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所轉讓資本	代價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張玉英	澳門順客隆	1,000澳門元	65,000澳門元
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	張玉英	澳門順客隆	30,000澳門元	1,930,000澳門元
	張玉英	香港順客隆	1,000澳門元	65,000澳門元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及直至我們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收購美適連鎖超級市場止，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由獨立第三方持有。上述轉讓的代價乃各方經參考可能為本集團帶來的利益(如擴展至澳門)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定。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的註冊資本由32,000澳門元增加至38,657,000澳門元。38,625,000澳門元的註冊資本增幅由澳門順客隆認購。由於進行上述轉讓及註冊資本增加，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的註冊資本由香港順客隆擁有1,000澳門元(相當於註冊資本約0.003%)及由澳門順客隆擁有38,656,000澳門元(相當於註冊資本約99.997%)。

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的主要業務是經營超市以及進出口及零售日用消費品。在重組完成後，美適連鎖超級市場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昌萬隆

昌萬隆為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35.0百萬港元，其中佛山市樂昌添實業有限公司出資17.85百萬港元(佔註冊資本的51%)及樂添出資17.15百萬港元(佔註冊資本的4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昌萬隆的註冊資本增至35.5百萬港元，其中佛山市樂昌添實業有限公司(為樂從供銷集團的附屬公司)出資18.1百萬港元(佔註冊資本的51%)及樂添出資17.4百萬港元(佔註冊資本的49%)。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佛山市樂昌添實業有限公司將其於昌萬隆的51%股權轉讓予樂從供銷集團，代價為18.1百萬港元。進行上述轉讓後，昌萬隆由樂從供銷集團及樂添分別擁有51%及49%。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樂添將其於昌萬隆的24%股權轉讓予樂從供銷集團，代價為8.52百萬港元。進行上述轉讓後，昌萬隆由樂從供銷集團及樂添分別擁有75%及25%。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為籌備[編纂]，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樂從供銷集團將其於昌萬隆的75%股權轉讓予澳門顧客隆，代價約為28.1百萬港元，而樂添將其於昌萬隆的25%股權轉讓予澳門顧客隆，代價約為9.4百萬港元，有關代價乃參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昌萬隆的資產淨值約人民幣30.0百萬元而定。進行上述轉讓後，昌萬隆由澳門顧客隆全資擁有。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澳門顧客隆將其於昌萬隆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美適連鎖超級市場，代價為37.5百萬港元。進行上述轉讓後，昌萬隆由美適連鎖超級市場全資擁有。

昌萬隆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重組完成後，昌萬隆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駿樂商業

駿樂商業為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其成立後，駿樂商業的全部股權均由昌萬隆擁有。

駿樂商業的主要業務包括物業管理及物業租賃。於重組完成後，駿樂商業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金程商貿

金程商貿為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百萬元。於其成立後，金程商貿的全部股權均由駿樂商業擁有。

金程商貿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物業管理。於重組完成後，金程商貿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顧客隆

顧客隆為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中樂從供銷集團出資人民幣9.0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90%）、羅振宇先生出資人民幣0.5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5%）及勞國純先生出資人民幣0.5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5%）。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羅振宇先生將其於順客隆的5%股權轉讓予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為樂從供銷集團的附屬公司），代價為人民幣0.5百萬元，而勞國純先生將其於順客隆的5%股權轉讓予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代價為人民幣0.5百萬元。進行上述轉讓後，順客隆由樂從供銷集團及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分別擁有90%及10%。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將其於順客隆的10%股權轉讓予樂從供銷集團，代價為人民幣1.0百萬元，乃參考順客隆當時的註冊資本釐定。進行上述轉讓後，順客隆成為樂從供銷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同日，順客隆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50.0百萬元，註冊資本增加的部分由樂從供銷集團出資。

為籌備上市，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及其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補充協議，樂從供銷集團將其於順客隆的全部股權轉讓予金程商貿，代價為人民幣56.2百萬元，乃參考順客隆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而釐定。進行上述轉讓後，順客隆由金程商貿全資擁有。

順客隆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食品及雜貨批發。於重組完成後，順客隆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高要樂通

高要樂通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其成立後，高要樂通的全部股權均由順客隆擁有。

高要樂通的主要業務為國內貿易。於重組完成後，高要樂通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 高要順客隆

高要順客隆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中高要市供銷集團有限公司（為樂從供銷集團的附屬公司）出資人民幣5.1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51%）及高要市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為樂從供銷集團的附屬公司）出資人民幣4.9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9%）。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的股權轉讓協議，高要市供銷集團有限公司按代價人民幣5.1百萬元向順客隆轉讓其於高要順客隆的51%股權，以及高要市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按代價人民幣4.9百萬元向順客隆轉讓其於高要順客隆的49%股權。進行該等轉讓後，高要順客隆成為順客隆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高要順客隆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國內貿易、雜貨批發及零售。於重組完成後，高要順客隆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珠海順客隆

珠海順客隆為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均由順客隆出資。

珠海順客隆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食品批發及零售。於重組完成後，珠海順客隆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譽邦貿易

譽邦貿易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0.5百萬元，其中樂從供銷集團出資人民幣0.45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90%）及順客隆出資人民幣0.05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0%）。

作為公司重組的一部分，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樂從供銷集團按代價人民幣0.45百萬元向順客隆轉讓其於譽邦貿易的90%股權。進行上述轉讓後，譽邦貿易由順客隆全資擁有。

譽邦貿易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食品及雜貨批發及零售。於重組完成後，譽邦貿易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 廣州順客隆

廣州順客隆為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其中順客隆出資人民幣0.7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70%）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出資人民幣0.3百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0%）。

廣州順客隆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食品批發及零售。重組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擁有廣州順客隆的70%股權。

### 名建貿易

名建貿易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均由順客隆出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名建貿易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6.0百萬元。

名建貿易的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食品批發及零售。於重組完成後，名建貿易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澳中貿易

澳中貿易為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1.0百萬港元，均由美適連鎖超級市場出資。

澳中貿易的經批准經營範圍包括乾製食品及雜貨批發及零售。成立後，澳中貿易由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直接擁有並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出售實體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出售附屬公司佛山市順德區金樂貿易有限公司（「順德金樂」），該公司為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0百萬元，均由順客隆於出售日期前出資。順德金樂的主要業務為進出口貿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順客隆與樂從供銷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順客隆同意向樂從供銷集團轉讓其於順德金樂的全部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乃參考順德金樂當時註冊資本釐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悉數結清。根據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順德金樂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6.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7百萬元及人民幣8.6百萬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重組

董事確認，出售順德金樂股權主要由於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為經營超市連鎖店。為進一步精簡本集團業務，董事認為保留順德金樂為本集團成員公司之一並不適當。

### [編纂]投資

#### 概覽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順澳與裕添投資有限公司（「投資者」，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訂立債券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順澳同意發行而投資者同意認購一份債券（「債券」），債券本金額為37,500,000港元，年利率為6.6%。發行債券所得款項將由順澳用於認購我們約[編纂]%的已發行股份（[編纂]前）。

根據認購協議，債券本金額19,500,000港元將由順澳於[編纂]時向投資者轉讓不超過[編纂]%的本公司股份進行償還，而債券其餘本金額18,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將由順澳於[編纂]時或之前隨時贖回。

認購協議下投資者無特殊權利。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編纂]並無發生，順澳將贖回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及其應計利息。

下表載列投資者的主要投資詳情：

投資者名稱	協議日期	代價	代價釐定基準	代價支付日期	[編纂]後 持股數目及 概約百分比 (附註)	每股 股份成本	較[編纂] 中位數折讓
裕添投資 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00,000 港元	參考顧客隆於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估計純利 約30.0百萬港元 以及訂約方協定 的盈利率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二日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 投資者的背景

投資者為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投資公司，由梁永裕先生、黎銘康先生及其他兩名獨立個人股東分別實益擁有32%、20%、24%及24%。梁永裕先生為澳門順客隆的董事。梁永裕先生及黎銘康先生為澳門順客隆的股東，彼等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將其各自於澳門順客隆註冊資本的全部權益轉讓予順客隆國際。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除其於本公司的投資外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股東為獨立第三方。

順澳透過熟人勞先生結識投資者。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投資者鑒於零售市場及超市零售業存在增長潛力而決定投資本公司。

### 禁售安排及其他事項

投資者向順澳承諾，自其成為本公司股東之日起至[編纂]後六個月屆滿期間，其不會(a)出售、轉讓、抵押或以任何方式處置投資者擁有的任何部分股份、其中權益或權利；(b)就其持有股份設立任何產權負擔；及(c)訂立任何協議或諒解備忘錄或意向書以實現(a)或(b)所述的任何事項。

就[編纂]第8.08條而言，投資者持有的股份於[編纂]後將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 獨家保薦人的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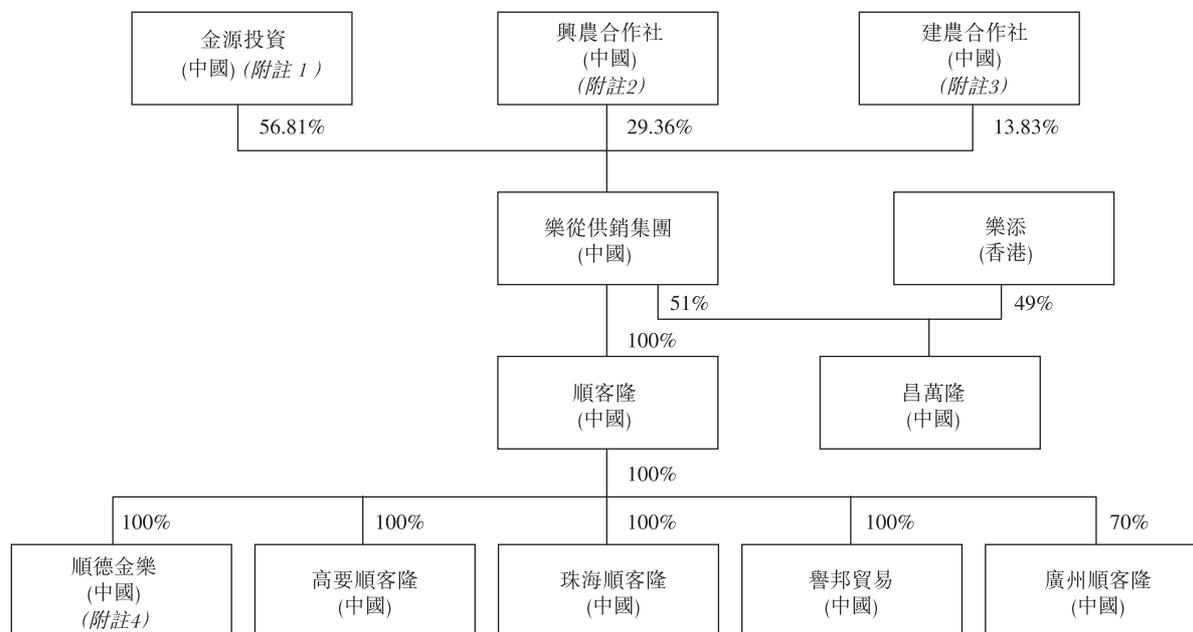
獨家保薦人已審閱有關[編纂]投資的相關資料及文件。有鑒於此，獨家保薦人認為，上述投資符合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發佈的有關[編纂]的臨時指引 (HKEx-GL29-12)、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發佈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更新的有關[編纂]的指引 (HKEx-GL43-12) 及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發佈的有關[編纂]可換股工具的指引 (HKEx-GL44-12)，且[編纂]已於首次遞交[編纂]日期前至少28個完整日完成。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重組

下圖載列我們於重組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1.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金源投資的股權持有人為勞先生（持有約33.981%的股權）以及其他45名個人（各自持有的股權介於約0.352%至5.806%）。
2.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興農合作社的股權持有人為勞先生（持有約4.935%的股權）以及其他412名個人（各自持有的股權介於約0.002%至1.655%）。
3.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建農合作社的股權持有人為勞先生（持有約11.215%的股權）以及其他341名個人（各自持有的股權介於約0.004%至1.372%）。
4. 順德金樂由我們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出售。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公司歷史－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出售實體」一段。

## 歷史、發展及重組

樂從供銷集團為其附屬公司的集團控股公司，從事多項業務分部，包括農業、旅遊業、珠寶、餐廳及餐飲服務以及物業發展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由金源投資持有約54%，而金源投資則分別由勞先生、陳義建先生及勞偉萍女士分別持有約34.07%。由於向其若干僱員提供激勵，故彼等獲准參與樂從供銷集團的股權。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勞先生與樂從供銷集團的該等其他僱員於中國成立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由於勞先生為樂從供銷集團的最大單一股東及法定代表人，故勞先生亦為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股東以助整體管理。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開始進行重組，(i)金源投資由勞先生持有約33,981%，而45名個人各自的股權介乎約0.352%至5.806%；(ii)興農合作社由勞先生持有約4.935%，而412名個人各自的股權介乎約0.002%至1.655%；及(iii)建農合作社由勞先生持有約11.215%，而其他341名個人各自的股權介乎約0.04%至1.372%。

作為重組一部分，金元、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成立為本公司初步股東，而彼等各自的股權架構乃盡可能借鑒樂從供銷集團的股東，即金源投資、興農合作社、建農合作社及金元。通過重組，樂從供銷集團的營運及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超市連鎖店業務且類似業務已轉移至本集團。有關樂從集團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與樂從供銷集團的關係」一段。

重組涉及的步驟如下：

### 本公司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同日，一股1.0美元的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該初始認購人按代價1.0美元將其一股面值為1.0美元的股份轉讓予勞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勞先生按代價1.0美元將該一股面值為1.0美元的股份轉讓予金元。同日，本公司分別向金元、興農及建農配發及發行5,680股、2,936股及1,383股每股面值為1.0美元的股份，全部均為換取現金按面值配發及發行。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本公司向順澳配發及發行1,429股每股面值為1.0美元的股份，代價為37,500,000港元。

在上述轉讓、配發及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分別由金元、興農、順澳及建農持有49.7%、25.7%、12.5%及12.1%。

### 順客隆國際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順客隆國際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順客隆國際按面值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以換取現金。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一股股份以現金代價37,5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

### 香港順客隆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香港順客隆在香港註冊成立，且一股股份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該初始認購人按面值將其一股股份轉讓予順客隆國際以換取現金，而於該轉讓完成時，香港順客隆成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收購澳門順客隆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順客隆國際收購澳門順客隆全部註冊股本，而於該收購完成時，澳門順客隆成為順客隆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 向投資者發行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順澳根據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債券。認購協議的詳情載於本節「[編纂]投資」一段。

### 澳門順客隆及香港順客隆收購美適連鎖超級市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澳門順客隆以代價65,000澳門元從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當時的股東收購1,000澳門元註冊資本。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澳門順客隆以代價1,930,000澳門元從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當時的股東收購30,000澳門元註冊資本，而香港順客隆則以代價65,000澳門元從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當時的股東收購1,000澳門元的註冊資本。

上述轉讓完成後，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由澳門順客隆擁有96.875%及香港順客隆擁有3.125%。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重組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的註冊資本由32,000澳門元增至38,657,000澳門元，其中38,656,000澳門元(99.997%)由澳門順客隆持有及1,000澳門元(0.003%)的香港順客隆持有。

### 收購昌萬隆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以下昌萬隆轉讓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落實：

轉讓人	受讓人	所轉讓股權	代價
樂從供銷集團	澳門順客隆	75%	28,125,000港元
樂添	澳門順客隆	25%	9,375,000港元

轉讓完成後，昌萬隆由澳門順客隆全資擁有。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澳門順客隆向美適連鎖超級市場轉讓其於昌萬隆的全部股權，代價為3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日轉讓完成後，昌萬隆由美適連鎖超級市場全資擁有。

### 成立高要樂通、駿樂商業、金程商貿及名建貿易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高要樂通於中國成立為順客隆的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駿樂商業於中國成立為昌萬隆的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金程商貿於中國成立為駿樂商業的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名建貿易於中國成立為順客隆的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 收購順客隆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及其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補充協議，樂從供銷集團向金程商貿轉讓於昌客隆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6,200,000元。轉讓完成後，順客隆由金程商貿全資擁有。

### 業務範圍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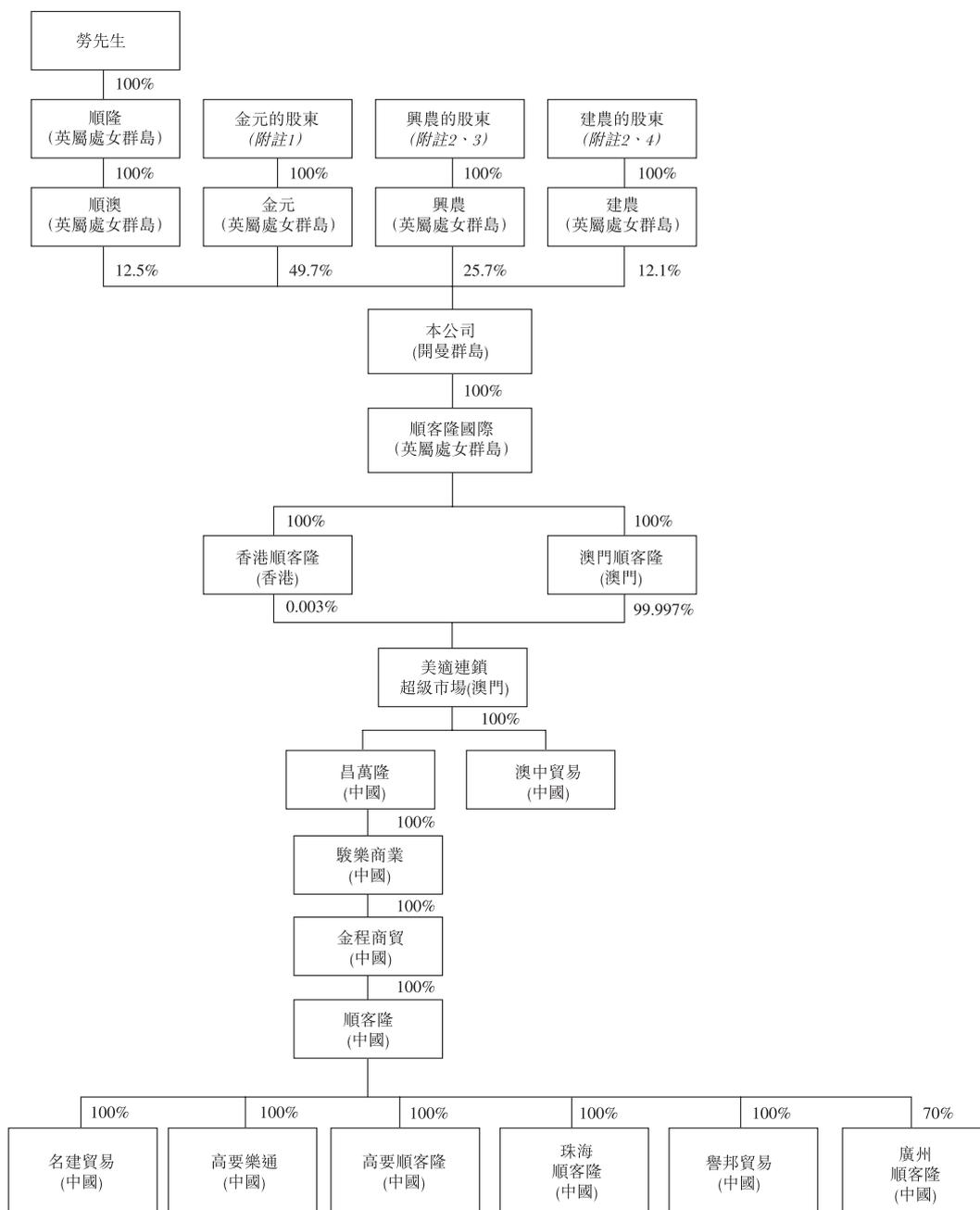
由於外商投資企業開展煙草產品及其他轉讓產品銷售業務受到限制，本集團將所有庫存及該項業務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有關該等轉讓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產品組合－終止銷售煙草產品以及轉讓及回購其他轉讓產品」一節。

### 成立澳中貿易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澳中貿易於中國成立為美適連鎖超級市場的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1,000,000港元。

## 歷史、發展及重組

下圖載列我們於重組完成後但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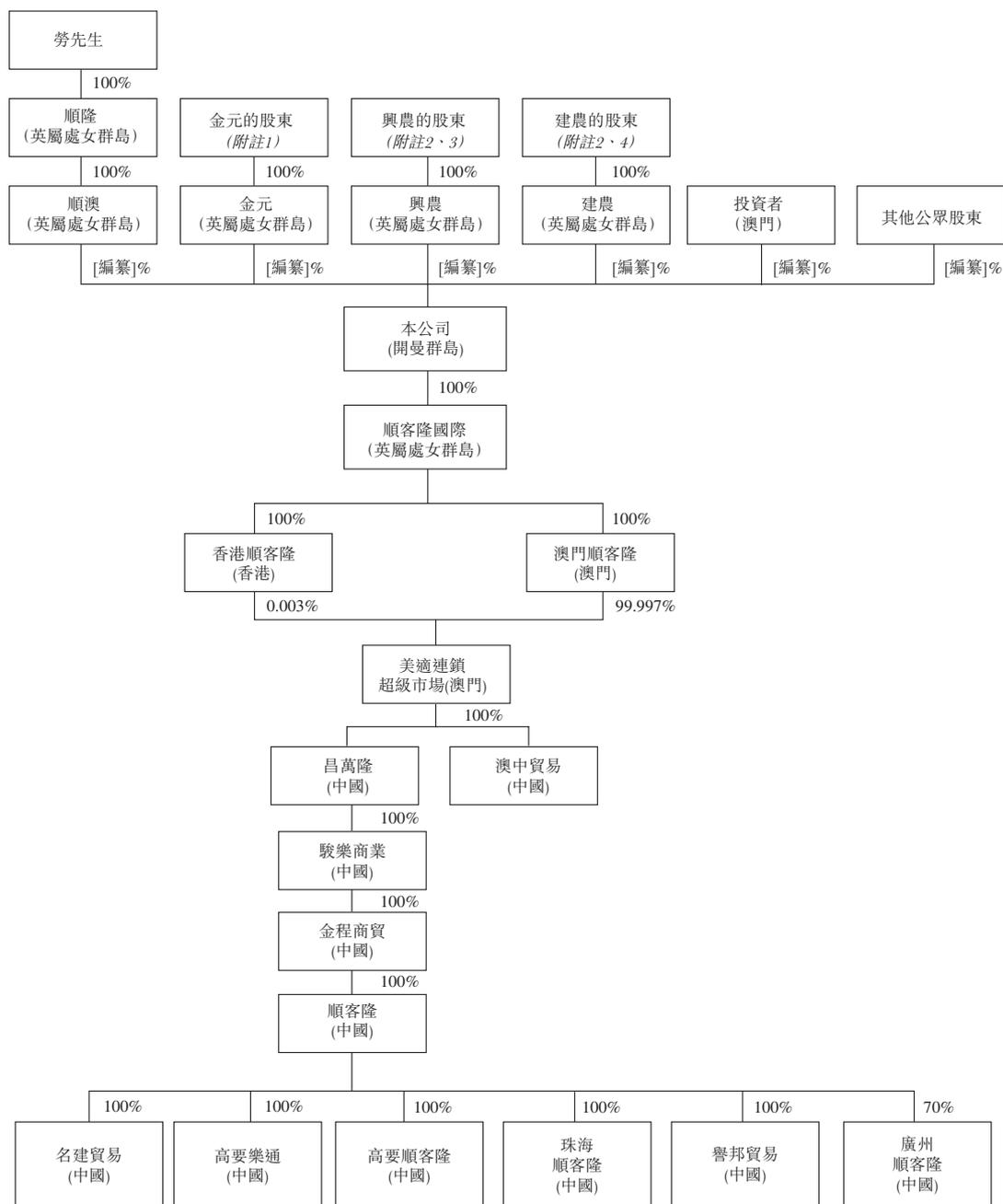
附註：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元有45名個人股東，其中勞先生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約34.6%權益、王艷芬女士擁有約3.310%權益、吳兆輝先生擁有約0.649%權益、陳義建先生擁有約5.806%權益及勞偉萍女士擁有約4.436%權益，而其他股東各自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低於5.0%權益。
2. 興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並由樂從集團(包括重組完成前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現任及退任員工持有。建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成立，並由樂從集團(包括重組完成前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現任及退任員工持有。興農及建農的股權架構乃盡可能參考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的股權架構所達致，且勞先生為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的股東，因而為興農及建農的股東。除勞先生外，興農及建農概無重疊股東。據董事所知，概無興農及建農股東為一致行動人士。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興農有397名個人股東，其中勞先生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約7.44%權益，其他股東各自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低於2.0%權益。其他股東為樂從集團及本集團現任及退任員工。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建農有317名個人股東，其中勞先生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約17.173%權益，其他股東各自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低於2.0%權益。其他股東為樂從集團及本集團現任及退任員工。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重組

假設[編纂]不獲行使且概無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下圖載列我們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 歷史、發展及重組

---

附註：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元有45名個人股東，其中勞先生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約34.6%權益、王艷芬女士擁有約3.310%權益、吳兆輝先生擁有約0.649%權益、陳義建先生擁有約5.806%權益及勞偉萍女士擁有約4.436%權益，而其他股東各自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低於5.0%權益。
2. 興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並由樂從集團(包括重組完成前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現任及退任員工持有。建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成立，並由樂從集團(包括重組完成前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現任及退任員工持有。興農及建農的股權架構乃盡可能參考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的股權架構所達致，且勞先生為興農合作社及建農合作社的股東，因而為興農及建農的股東。除勞先生外，興農及建農概無重疊股東。據董事所知，概無興農及建農股東為一致行動人士。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興農有397名個人股東，其中勞先生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約7.44%權益，其他股東各自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低於2.0%權益。其他股東為樂從集團及本集團現任及退任員工。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建農有317名個人股東，其中勞先生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約17.173%權益，其他股東各自於其已發行股份中擁有低於2.0%權益。其他股東為樂從集團及本集團現任及退任員工。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順澳、金元、興農、建農及投資者於本公司的股權將分別約為[編纂]。

### 中國法律合規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公司的最終個人股東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根據當時有效的75號文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廣東分局辦妥外匯登記以及辦妥登記變更手續。此外，本公司的最終個人股東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就登記本公司最近期的最終個人持股量遞交外匯登記申請。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我們已取得中國法律及法規項下有關本節所述重組及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股權轉讓的所有必要批文、許可證及牌照，且重組已遵守所有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